

浙江省大学生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大赛组委会

关于参加 2022 年浙江省大学生 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大赛的邀请函

各高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建设网络强国的重要论述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建设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智慧社会的战略部署，推动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加快信创领域自主可控、国产替代，激发我省信创领域人才创新活力，促进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壮大高水平工程师和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引领高等院校信创相关专业建设与课程改革，提升高校服务信创产业发展的能力，特举行 2022 年浙江省大学生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大赛，现邀请各高校参加。具体事项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一）大赛由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温州市人民政府指导，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智能教育分会、浙江省软件行业协会主办，浙江东方职业技术学院、温台 IT 职教联盟、温州市软件行业协会、温州市计算机学会、温州市数字经济研究院承办，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浪潮云信息技术股份公司、中国电信温州分公司、中国银行温州分公司、浙江长城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杭州科锐创新科技有限公司、浙江

怡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麒麟软件有限公司共同协办。

(二) 大赛设立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大赛组委会),原则上由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负责同志担任主任,承办高校有关校领导担任副主任,承办高校分管负责同志担任秘书长,各有关部门负责人担任委员,负责大赛的组织实施。

(三) 大赛设立专家委员会,负责大赛各赛道评审等工作。

二、大赛赛道设置

大赛赛道设“安恒杯”网络安全和“达梦杯”国产数据库应用赛道,皆设置初赛(线上)和决赛(线上和线下结合)两个环节。

(一)“安恒杯”网络安全赛道

比赛采用团队赛形式,初赛采用CTF夺旗赛赛制,主要运用相关网络安全技术对靶机或附件进行攻击、破解,赛题类型主要为:Web、Misc、Crypto、Pwn、Reverse五大类别;决赛采用靶场综合渗透赛模式,主要考察选手对内网知识、渗透知识的了解,例如信息收集、漏洞挖掘、主机探测、服务器权限提升等。

(二)“达梦杯”国产数据库应用赛道

初赛为个人挑战赛,采取在线理论考核模式,主要考核学生对数据库原理等基础知识的掌握程度;决赛采取现场个人实战模式,截取关键操作步骤形成文档并提交,主要考核学生对数据库基础运维管理的能力,考核技术点集中在数据库基本操作、表空间管理、模式对象管理、对数据的增删改查、安全管理、备份恢

复等方面。

三、参赛要求

(一) 参赛人员必须为浙江省在籍在校大学生(不含在职教育)方可报名参赛。

(二) 学生参赛组队方式: 团体赛参赛队、个人赛参赛选手均可配指导教师, 团体赛每队限报2名指导教师, 个人赛每名选手限报1名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须为本校专职教师。

(三) 各参赛单位需指定1名联系人, 负责报名及竞赛期间的联络工作。

(四) 参赛人员、工作人员凭学生证、身份证、参赛证等有效证件入场, 对于不符合参赛规定者, 将取消参赛队伍的参赛或获奖资格。

四、日程安排

(一) 宣传动员(即日起-11月15日)

由各高校通知, 安排动员活动, 组织相应参赛队伍。

(二) 初赛(12月4日前)

由各高校组织学生报名相关赛道, 并组织线上初赛, 各高校在12月4日前在各赛道平台完成校级赛事, 初赛每所学校“安恒杯”网络安全赛道限报4支队伍, “达梦杯”国产数据库应用赛道限报15人。根据线上初赛成绩排名, “安恒杯”网络安全赛道每所学校晋级1-2支队伍参加全省决赛, “达梦杯”国产数据库应用赛道晋级2-4名学生参加全省决赛。

(三) 决赛(12月中下旬)

12月11日总决赛入围队伍，于12月24日举行线上、线下决赛。

五、奖项设置及奖励

根据参加初/决赛队伍（人数）总数设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比例为10%、20%、30%，颁发相应证书及奖励。对在大赛中获特、一、二等奖的团队（个人）指导教师，颁发“优秀指导教师奖”。

六、大赛报名、通知及培训安排

（一）本次大赛不收取报名费、参赛费，初赛于11月30日前通过共享表格填写收集参赛人员信息，决赛需填写“2022年浙江省大学生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大赛参赛回执信息汇总表”并于12月10日前发送到指定邮箱(9720897@qq.com)，联系人：蒋老师，联系方式：0577-86556730，13738339926。

（二）大赛通知及交流群：为了让每位参赛学校和选手对大赛更好沟通交流，特组建浙江省信创大赛QQ交流群，群号为：825547727。

（三）每个赛道将通过线上形式推出大赛培训会，均在腾讯会议平台进行，具体培训时间另行通知。

七、其他事项

（一）参赛选手在报名获得确认后，原则上不再更换。如赛前选手因故不能参赛，所在学校须出具书面说明，经大赛组委会审核同意后予以调整。竞赛开始后，参赛队不得更换竞赛选手。

（二）根据疫情防控需要，初步拟定温州市区域选手请现场

参加决赛，其它地区选手采用线上参加决赛。

（三）竞赛及相关活动要服从国家疫情防控大局，如因相关因素涉及具体调整，组委会将另行通知。

（四）竞赛的最终解释权归竞赛组委会，通知中未尽事宜由组委会另行通知。

2022年浙江省大学生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大赛组委会

浙江东方职业技术学院（代章）

2022年11月03日